

# 中国年度作品 2015

## 推理小说

李文 主编 最推理杂志 选编

现代年选 在场者的选择

凛《暗示》

王稼骏《药剂师》

罗 四《再见香博拉》

天下溪《死魂车》

谢十三《赤马人》



# 中国年度作品 2015

## 推理小说

李文 主编 最推理杂志 选编



中国出版集团

现代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年度作品. 2015. 推理小说 / 李文主编; 最推理杂志选编. -- 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19.2  
ISBN 978-7-5143-6985-4

I. ①中… II. ①李… ②最… III. ①中国文学—当代文学—作品综合集②推理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1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057204号

## 中国年度作品. 2015. 推理小说

---

编者 最推理杂志  
主编 李文  
责任编辑 赵海燕  
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 
通讯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  
邮政编码 100011  
电话 010-64267325 64245264 (传真)  
网址 www.1980xd.com  
电子邮箱 xiandai@vip.sina.com  
印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 
开本 710mm × 1000mm 1/16  
印张 20.5  
版次 2019年2月第1版 2019年2月第1次印刷  
书号 ISBN 978-7-5143-6985-4  
定价 52.00元

---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；未经许可，不得转载

# 目 录

暗示 / 凜	_001
药剂师 / 王稼骏	_044
第十四计 借尸还魂 / 漆雕醒	_064
倒序谋杀 / 花想容	_085
越狱 / 吴清缘	_105
鬼胎山 / 俞青君	_123
赤马人 / 谢十三	_153
死魂车 / 天下溪	_194
鹑火宅 / 佟 婕	_210
侠女 / 苏 七	_226
再见香博拉 / 罗 四	_260
亚特兰蒂斯船票 / 摄氏二十二度	_301

## 暗 示

凛

警车刚刚接近案发现场，大雨接踵而至。雨点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击打在明城木槿公园高大的树木上，发出令人心烦的噼啪之声。深夜，公园偏僻的小径上路灯稀少，光线投射不到的地方就如矿井一样漆黑，几乎伸手不见五指。在木槿公园一座花台边，一个年轻男子，哆嗦着躬着身，像鸟儿张开双翅一样打开身上的运动衣，遮盖着身下的一样东西。他的模样，紧张、恐惧而又略显滑稽。

这是今年初夏第一场突如其来的暴雨。男子每天晚上出来跑步，本来就是图个清静，谁知道却碰上了这样的事情，还好随身带了手机，拨打了报警电话。他甩甩坠挂发梢的雨水，又往前吃力地躬了躬腰，让身体躬成一个小小的穹顶，尽量不要让雨水破坏了现场。

木槿公园是城西一座天然隆起的小山，这个花台就修建在山顶上。男子看见几辆警车顺着山腰陆续上爬，在不远处停下。看到红蓝交替闪烁的警灯，他微微舒了一口气，可一想起身下护着的东西，就忍不住又想要吐。他抬起头，宁肯让冰凉的雨水倾倒在脸上，也不愿去看那东西。

很快，几道手电筒灯光穿透厚厚的雨帘，前前后后走了上来。到达这个地方，警车开不过来，只能走小路。

走在最前面的是两个人，个头差不多，都穿着雨衣。在手电筒随着脚步上下起伏的灯光下，隐约看得出左边的那个二十出头，一边走还一边打电话。右边的那个年纪稍微大些，三十出头。

“科长，对方不愿意就这么给出名单。”说话的是那个二十出头的人，他是警员孙立。和他并排走在一起的，是刑侦科科长高毅。

“为什么？”高毅一眼看见花台边报警的男子，快走两步。报警电话里警方得到的信息是，有人在公园内发现了尸体。但是高毅借着依稀的手电筒灯光看去，在那个男子护着的身下，怎么也看不出有尸体的样子。

“顾老头儿说是机密。”孙立无奈地说。

前天晚上，他们在一处夜店后门接到报警，发现了一具尸体，女性，右手上臂有一个“Σ”文身。这是帮派西格玛的标志。女子身上没有带身份证，警方也没有找到她的手机，DNA比对也没有结果，刑侦科无法查出死者身份。唯一的线索就是那个帮派文身。高毅让孙立联系反黑大队，却碰了一鼻子灰。孙立说的顾老头儿正是反黑大队队长顾长华。

高毅拿出手机，避开脚下打滑的地方，快步向前，拨通了顾长华的电话。电话接连响过数遍之后，顾长华才极不耐烦地接听起来。

“高毅，我已经说了，这个名单不能给。”

“尸体是女性，二十多岁，身上连中十二刀。”高毅抹了一把脸上的雨水。雨下得更大了。此时，从他身后，赶上一小队警察，超过他，跑步赶到花台边，搭起了一个塑料帐篷。很快，帐篷里透出应急灯光，几个被拉伸的人影投射在帐篷上。

“她一旦加入西格玛，就已经是个死人。”顾老头儿的语气有点冰冷。

高毅知道顾老头儿虽然说得无情，却是实话。西格玛是一个地下黑帮组织，在明城越来越嚣张，凡是申请加入帮会，都要先由老帮员推荐，缴纳会费之后，还要立下生死状，帮会里叫作“离生契”，也就是说，从此之后，新会员完全属于帮会，效忠帮会，对于自己和家庭，新会员已经是死人一个。警方一直想要把西格玛连根拔了，无奈这个帮会像个千年树妖，根须已经滋生到社会层层面面，要想完全铲除，并非一日之功。而且最糟糕的是，警方一直苦苦追查，却始终只能查到帮会的中级阶层，高层人物究竟是谁，有多少人，一直是个谜。

“你说的没错。可是，她再怎么签了‘离生契’，也是谁家爹娘的女儿。”高毅觉得自己说得苦口婆心，像个居委会大妈，但这也是事实，不管死者是谁，都是有家的。高毅深吸一口气，决定再从另一个角度劝通顾老头儿，“再说，西格玛什么时候开始收女会员了？”对于西格玛的情况，高毅多少也了解一些。他们也动用女性干活，但是会员向来只吸收男性。

高毅听到顾长华不出声了，以为说动了对方，没想到手机里传来“啪”的一声，对方挂了。

高毅无奈收起手机，一脚踏入帐篷。

帐篷里六个角各点着一盏应急灯，把一个六平方米的帐篷照得雪亮。在灯光中的花台里，摇曳着几小丛绿色灌木。在灌木前面的水泥花台上，没有尸体，而是放着一个二十厘米高、直径约十厘米的玻璃瓶。瓶体玻璃是黄色的，灯光从后面透过来，照得瓶子琥珀一样晶莹剔透。在瓶子里，直立着一颗很小的植物。植物中间是一朵小花，茎秆上有两片绿叶，茎秆插在花店常用的那种绿色营养泡沫垫上。

这也要报案？高毅抬头，看见报案的男子直起腰，冲出帐篷。很快，高毅听到外面一阵呕吐。高毅向花台走近，立刻明白了男子呕吐的原因。瓶子里叶子和杆径的确是真植物，但是那朵小花，却是一只耳朵。

“是人的右耳。”法医杨凌渊说，“切口十分锋利。”

高毅弯下腰，双眼与瓶子齐平。他看到，耳朵的边缘被切割得整整齐齐，然后用细线一针针缝到花秆上。孙立拿出相机，从各个角度拍照，闪光灯在花瓶上一闪一灭，仿佛就是一场另类的艺术表演。

“这是什么？”高毅用戴手套的手指了指瓶子底部。在底部，卧着一个白色的小东西，看起来像一条小虫。

“纸做的。”孙立拍下几个特写镜头之后说。

待现场勘侦检查了瓶子表面没有找到任何指纹之后，他们打开了瓶盖。瓶盖是旋转的金属盖。瓶子打开之后，立刻散发出一股浓郁的香气。

“凶手还喷了香水。”法医杨凌渊闻了闻说。他拿起“耳花”，仔细端详后又轻轻碰了碰耳朵，说道：“新鲜的。刚被割下不到三个小时。”

高毅从现场勘侦人员的工具箱里找出一把镊子，夹起那条纸虫。一股更浓的香气扑面而来，纸上也撒了香水。高毅把纸虫一点点打开，看到里面写了一个时间：1992年4月17日。在日期旁边，用毛笔写着一个很漂亮的小楷字：祭。

纸虫在完全展开之后，露出了它的真面目——这张纸已经很旧了，边缘发毛发黄，看起来像被人保存了很久。

“从耳朵的纹理看，”杨凌渊补充说，“应该还是个年轻人。”

“1992年？还有这个‘祭’字，难道这是一场复仇？可是，为什么只有耳朵，尸体呢？”孙立问。

孙立的话音刚落，就有手机铃声响起。他循着声音看去，是高毅的电话在响。

高毅从口袋里拿出手机的时候，五官比刚才绷得更紧。他的女友吕鸿在破获“空壳”一案后出走了。身为法医的吕鸿本来也是个坚强的人，但只要是人，谁来扛警察这份工作，谁都难扛。大家都劝高毅说吕鸿不是懦弱的人，只是想出去散散心，时间一到，自然就会回来的。可是冬天过去了，春天也过去了，吕鸿仍旧毫无踪迹，

大家对高毅的劝慰也越来越言不由衷。孙立甚至背着高毅，给各个停尸房发出了查询通知。

高毅无时无刻不在等吕鸿的电话。每次只要有电话打进来，他都抱着极大的希望，可一等拿出手机，看一眼显示屏，脸上又是一层深深的失望。

“科长，又有情况。”打来电话的是女警白欣。她一直在搜集被害的西格玛女子的资料。

“什么情况？”

“你的手机可以上网吗？”白欣问。

“可以。”

“那，快看！”白欣说完，发来一个网址。

高毅按照网址登陆，立刻看到了一个匪夷所思的页面。页面上所有的颜色被制作成棕色，画面像搁置了很久的老照片一样闪动，期间还不断出现散乱的黑丝划痕和斑点。画面中，先是出现了一段细长的刀尖，然后是一个头发烫成大波浪的女子的侧面；接着是用刀切割耳朵的场景。

白欣这时已把电话打到了孙立的手机上，“这段视频是在一个小时之前公布到网络上的。我们现在已经截住了视频。还有，科长，办公室里有人要见你。”

“谁？”高毅问。

“他让我先不要说，一定要等你来。是他提供的视频。”

现场勘察完毕，高毅询问了报案人，做了记录之后，立刻赶回警局。一路上，他都在猜测提供视频的人会是谁。

刚才在电话中，白欣告诉他，她已经把提供视频的人请到了四号会议室。四号会议室是个审讯室的别称。它是用杂货间改装的，摆了几个很安逸的单人小沙发，还有一个饮水机，房间里屏蔽了所有电子设备，无法打出和接听电话，遇到特殊情况，刑侦科就会使用。白欣把人请到那里，说明了她的怀疑。

一进警局，高毅就直奔四号会议室。他一推开门，猛然一震。他似乎认出了来人，却又不肯相认。来人七八十多岁的模样，头发尽白，下巴上的胡须不长，却也是如雪一样白，满脸沧桑皱纹，老态龙钟。如果他就是高毅印象中的那个人，应该六十岁都不到。

来人看见高毅推门进屋，立刻站起身来，“高毅。”

“刘总。”高毅声音哽咽，几步上前，紧紧握住对方的手。对方的手十分粗糙，老茧横生，仿若锉刀。此人名叫刘明军，高毅从警校刚毕业不久，被分到禁毒大队

待过一段时间。那时候，是刘明军带的他。有一段时间，高毅承受不住工作压力，几近崩溃，还是刘明军拉了他一把。刘总这个外号，是他们在一次伪装毒贩行动中的绰号，两人那次几乎丧命。案子破了，高毅也就喊惯了刘明军“刘总”，而且，在那之后，一段共同经历过的生死险情，变成了一根看不见的血脉纽带，把两人紧紧连在了一起。

“哈哈，你还是喜欢这样叫我。”刘明军说。

“这个绰号，仍旧时髦啊。”

“时髦个毛线，”刘明军笑着说，“毛线”是他常用的比喻，“一个砖头掉下来，打死十个刘总。”

高毅对刘明军这个过时的玩笑笑了笑，打量起刘明军。几年前，刘明军的儿子离家出走，一查是来到了明城，他让高毅帮忙找，结果儿子被找到了，却成了凶犯，犯罪情节恶劣，被判死刑。刘明军在得知真相后，辞职消失了。有人说，曾在他儿子行刑那天见过他一面。从此，他人间蒸发一般，毫无音讯，直到今天。这一点，吕鸿的出走和他很相像。难道，警察为这个职业都要付出巨大代价？

“刘总，这几年你在哪里高就呀？”高毅的眼眶其实已经湿润。他掩盖住哽咽的嗓音，尽量用轻松的语气说。

“高什么就，混口饭吃。不过，再难吃的饭，也比当刑警轻松。”刘明军细细看了看高毅，“高毅，你整个人都瘦了，一脸老态，看起来就像个四十岁的人，和你的年龄不相称啊。吕鸿的事情，你不要想不开。她那人我见过，有主见，该回来时会回来的。”

高毅苦笑了一下，心想，这几年，你到底经历了什么，让你的模样和你的年龄也不相称啊。高毅请刘明军坐下，拿出一包烟，抖出两支，给刘明军点燃一支后，自己点燃一支，再给对方推过去一个烟灰缸，深吸一口后坦诚地说：“对于吕鸿，我也就剩这么点希望了，就希望她能撑住了，想开了。”刘明军对于高毅，胜过导师，所以，高毅对他，说话是从不遮掩的，不过这次，他还是咽下了后半截话：想开了，活下去。

刘明军吐出一口烟，望着天花板点了点头。

“刘总，白欣说是你送来的视频？”

“是我。”刘明军吸了一口烟，“高毅，跟你，我没什么不好意思说的。儿子被判刑后，我的心情相当糟糕，用现在时髦的话说，是‘跌到了人生低谷’。”

刘明军说到这里一笑，高毅心里一酸，挤出一个笑。

刘明军接着说：“我走了不少地方，可是四处漂泊并没有减轻什么，何况都这把

年纪了，想漂也漂不动了。最后，我还是回到了这座城市。就算不当警察了，我也要吃饭。我现在，在一家歌厅干活。”

“保安？”高毅问。

“我这把年纪，有谁要我当保安。我在卫生间打扫卫生。”

高毅一听，又一团哽咽涌上胸口。刘明军当年多风光啊！缉毒英雄！

“你？！”高毅想说什么，却又说不出来。他拿烟的手抖了一下。

“高毅，你别替我委屈。我当年抓毒，已经弄得神经衰弱，不会早睡了，歌厅这个职业正好适合我。再说，像我这情况，只要能混口饭吃，愿意活下去，就已经……那个，再用个时髦词，‘就已经很帅了’，对不？”

高毅再次苦笑地点点头，吐出一口烟，把满脸酸楚隐藏在烟雾之后。

刘明军继续说：“今晚，我正在打扫卫生间的洗手区，那时大约八点多钟，客人还不多。我看见两个服务员拿着手机看。我一凑上去，就看到了这段视频。”

高毅在心里一算，他们是在十点二十分接到木槿公园报案的，而刘明军是在八点看到的视频，难道凶手在作案时录制了视频，先将其放到网上，然后再将耳朵放到木槿公园？

高毅问：“你怎么知道这段视频蹊跷？现在的人为了吸引眼球，录制的古怪视频那么多，难道你当时就能认定这是一段真实视频？”

“因为，这段视频，最早是我找到的。”刘明军说。

“你找到的？什么时候？”听到刘明军这么回答，高毅大吃一惊。

“1992年。”

“那时候，你还在景城的缉毒大队上班呢。”对于刘明军的工作历史，高毅还是知晓一些的。

“是的。不过，当时出了个案子，刑侦大队急需人手，就把我调过去了。”

“什么案子？”高毅问。

“在景城，有一个白象公园。1992年3月，有人在白象公园的花台边上，发现了一个玻璃瓶，里面……”

未等刘明军把话说完，高毅就接上了：“里面装有用人的耳朵做成的一枝花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！你听说过这个案子？”这次轮到刘明军惊讶了。

高毅摇了摇头，“我从未听说过这个案子。今天晚上，我们在木槿公园发现了一个装有耳朵的瓶子。耳朵被做成了一枝花。”

“什么？！”刘明军听到这里，烧到尾部的烟头烫到手指，他手一抖，烟头掉

在地上，他一脚踩灭。高毅看到他脚上穿的是一双最便宜的假牛皮皮鞋，看上去已经很旧，小脚趾的位置分明磨出了一个小洞。

刘明军踩灭烟头，仿佛全身上下有小针在扎一样，顿时坐立不安。他站起来，想找扇窗户透气，却发现这个房间四面是墙。他只好靠墙站着，又向高毅要了一支烟，拉开穿得微微发黄的白色衬衣领子，说：“高毅，这个案子你不能碰，想办法交给别人去办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刘明军接过高毅递过来的火机，手抖得厉害，打了几下都打不着，就当高毅要站起来给他点烟时，他最后一下终于打着了。他摆摆手，点上烟，救命一样深吸一口，稳住情绪：“高毅，你听我一句，不要办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高毅压低了声音问。这个案子究竟有什么情况，让这个缉毒英雄害怕了？

“我能不能先看一看你们找到的那个瓶子？”刘明军问。

高毅点了点头。

鉴证科的桌子上，摆着那个诡异的玻璃瓶。耳朵已经拿了出来，放在旁边。

桌子是鉴证科在长久的等待后才得到财政预算拨款新买的。桌面是玻璃的，下面有灯，任何物体放在上面，都能被照得清清楚楚。

刘明军似乎被这桌子吓了一跳，“啧啧”赞叹了两声，说这样的桌子，只在电视里见过。他围绕着瓶子转了个圈，然后又戴起手套，拿起耳朵端详起来。最后，他放下耳朵，重新拿起瓶子。

“你们检查过指纹了吗？”刘明军问高毅。

“检查过了。瓶身内外和盖子上，耳朵、植物茎秆上，都没有指纹。”

刘明军把瓶子凑到鼻尖闻了闻，“有股香气？”

“估计凶手为了让耳朵更像鲜花，喷洒了香水。”

“高毅，”刘明军放下瓶子，两眼直视高毅，“这个案子，你绝对不能碰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高毅从刘明军的眼睛里看到了老警察不常显露的恐惧。

“要死人的。”

“怎么个死法？”高毅不让步。

“只要接触这个案子的人，都活不了。”

“你不是活下来了么？”

刘明军一撇嘴，算是挤出一个自嘲的冷笑，“因为，我主动离开了。”

“刘总，你得详细说说。”

刘明军看高毅毫不让步，只好说：“好吧，我就给你讲一讲吧。1992年，景城警方在白象公园发现这只耳朵后的第二天上午，在一座江边大桥下发现了一具尸体，男性。那只被割下来的耳朵，就是那名受害人的。此后，每隔一段时间，在城里的公共场所，就会出现一只做成花的耳朵。紧接着在次日，尸体就会出现在另一个地方。受害人有男有女。当时景城一片人心惶惶。警局调用所有警力进行调查，但是在调查开始后不久，主要负责调查的警员先后被杀。凶手的目标从大众转到了警察身上。凶手不但残忍，而且也是一个智商极高的人。警方一直和他周旋，都未能将其抓捕归案。”

刘明军说到这里，长叹一声，身体似乎因为悲伤和愤怒，一下子矮下去很多。他无力地扶住桌边，支撑住，继续说到：“当时，负责调查这起案件的核心小组一共有九个人。最后，只剩下了两个人。一个疯了，另一个就是我。”刘明军摸一把眼角的泪，“说起来惭愧啊。在我得知同事疯了的那个晚上，我收到了一张字条，上面写着：你放弃吧。我不想玩杀人游戏了，只想收获你的自尊。我前思后想整整三天三夜，终于选择了离开。在我离开之后，凶手兑现了他的承诺，一切回归风平浪静，直到，今天。”

“当时，你们查出凶手的行凶动机了吗？”高毅问。

刘明军惭愧地摇了摇头，痛心疾首，“没有。受害人没有相似之处，生活工作都没有交叉点。我们当时觉得，凶手就是一个心理变态的疯子。”

“难道不是为了复仇？”

“不像。”

“刘总，你当时发现那个瓶子的时候，除了耳朵做成的花，还有没有发现其他东西？”高毅问。

刘明军一听这话，猛地抬起头，“除了浓烈的香水味，没了。你们还发现了什么？”

“一张字条。”高毅从旁边的桌子上拿过来一个证据袋，里面是那张被展开的字条，“凶手给你写过纸条，你看看笔迹。”

刘明军接过来一看，双眼大睁，连声音也高了起来：“是他！是他写的！”

“1992年4月17日，祭。”高毅问，“凶手这么写，难道不是为了复仇？！”

“1992年4月17日，正是我们景城警方在白象公园发现瓶子的日子。这一天，是一切噩梦的开始，我记得清清楚楚。”

“凶手这样写，难道是为了纪念那段谋杀？！”

“有这种可能。我们从那一天一直查到当年9月。难道，凶手结束了他的冬眠期，又要开始他的第二轮谋杀？”刘明军说到这里，站在高毅和玻璃瓶之间，似乎只要这样做，就能为高毅挡住一切危险，“高毅，这个案子你不能办。我就是例子！另外八名警察就是例子！”

“刘总，我不能不办。”高毅刚说完，鉴证科的门开了，进来的是孙立。他急急地告诉高毅，那名被害的西格玛女尸案，有了一条线索。

刘明军见状，向门口走去，走到门边，最后一次转身，一字一句地说：“高毅，我要你活着。”

站在门边的孙立，不清楚缘由，懵懵懂懂地为刘明军让开了道。

高毅没法去追刘明军。他看着刘明军苍老疲惫的背影消失在走廊拐角，立刻跟着孙立返回办公室。自从发现西格玛女尸后，他们向四处公布了女子的画像，希望能有人认出受害人来。但是，两天过去了，没有消息。而且，也没有任何人来向警方报告家中有人失踪。受害人的身份，和她手臂上的西格玛符号一样，始终是个谜。

孙立来到自己的电脑前，指着屏幕说：“女子是酒吧后门被害的。我查看了附近所有监控摄像头拍摄的录像，发现了这个。”

孙立说着，点动播放键。屏幕上出现了一条光线昏暗的巷道。巷道左侧是砖墙，间歇着有几扇酒吧后门，门前都放着垃圾桶。这条巷道在尽头处往左拐了个弯。高毅看出，女子就是在那个拐弯后面的小道上遇害的。那里没有摄像头。

屏幕闪过一两秒后，一个男人搂着一个女人的肩膀，走进了画面。女人走得很不自然。从衣着上判断，女子就是受害人。

男子紧紧地搂着女孩，拐进了那个弯。五分钟后，男子返回。一个人。

“你看他手里。”孙立将画面定格，放大。男子身穿长袖体恤、牛仔裤、旅游鞋，看上去体格健壮。他返回的时候，双手垂在身边。从他的右手里露出一个刀尖。男子一直低着头，离开了画面。

“凶手离开这条巷道去了哪里？你有没有检查附近的监控录像？”高毅问。

“检查过了。但是男子似乎对这一带监控摄像头的设置十分清楚。他选择的谋杀地点，就是小巷拐弯后面，没有摄像头，也是个死胡同，周围也没有任何门和窗户，不会被人看到。而且，他选择的逃跑路线，只有两个摄像头。”孙立说着，调动画面。

屏幕上同时出现了两个画面，分别是不同的街道。画面中同时出现了同一个男子，低头走路。

孙立说：“他在经过这两个摄像头后，拐进了另一条路。从那里开始，就没有摄像头了。不过，我还是发现了一样东西。”

“什么？”

孙立返回到酒吧后门巷道的监控录像，放大男子脸部。高毅看到男子虽然一直是低着头的，但是摄像头还是模模糊糊拍到了他的一个侧面。那里有个东西一闪一闪。

孙立说：“我请技术科将画面做了清晰分析，得到这张。”

孙立说完，按下另一个按键，屏幕画面开始一层层变得清晰，最后，画面上出现了一张轻度模糊的脸，在耳朵上，有一个很小的亮斑。

“耳坠？”高毅说。

“明天一早，等画像师来上班，我们可以根据这张照片画出凶手五官，再加上这个耳坠，说不定，酒吧里的工作人员会有点印象。我估计，凶手八九不离十也是西格玛的人。就算顾老头儿捂着名单不放，我们也能查出来。”

“小孙，干得不错。”高毅说到。这几年，孙立从一个警校毕业生到现在，磨炼得成熟了不少。

“顾老头儿怎么那么小心眼儿？这很不像他的风格啊。”孙立一边继续调整嫌疑人的侧面，一边问。

“我估计扫黑大队近期会有大动作。顾老头儿一定是担心给了我们名单，打草惊蛇。”

“科长，”孙立看了看门外，好像刘明军还在走廊上似的，问，“刚才那个老头儿是不是刘明军？”刘明军来找儿子的时候，见过孙立。但是刚才，他没跟孙立打招呼，所以孙立也就一时不敢认他。

“是他。”高毅说。

“他的样子，”孙立说着又皱皱眉，“变了很多啊。”

高毅拉把椅子坐下，点燃一支烟，将刘明军的来意说了个大概。孙立听了，虽然心里一半不相信一半小小的害怕，但还是被案子吸引了，“科长，要不让白欣另外带个人去查西格玛女尸案，我跟你办这个案子？”

高毅摇了摇头。他了解刘明军，刘明军不会故弄玄虚夸大其词。如果这个案子是凶手重现，他不会让孙立来办。尽管孙立这几年刑侦经验猛长，但对付这样残忍的凶手，高毅不愿任何人冒险。他将烟头按灭在烟灰缸里，拒绝了孙立。

离开办公室后，高毅拨打了景城警局，询要1992年4月连环杀人案的资料。值班人员遗憾地告诉他，在9月，局里突发大火，当时还没有办公数字化，所有的

案宗都没有录入电脑，一切资料都被焚之一炬。

高毅放下电话，估计大火是凶手所为，为的是毁掉痕迹。他走到窗边，看着窗外夜色，点燃一支烟，下意识地拨打了女友吕鸿的电话。自从吕鸿出走后，他在她的手机号里打入了一大笔话费。他希望吕鸿在想用这个号码和他联系的时候，不会因为欠费而打不通。然而，他每次拨打，对方都是关机。

高毅叹一口气，将手机放入口袋。窗外，大雨刚停，城市在安静地熟睡。橘红色的夜色笼罩着城市，天际线边有一层深蓝。1992年连环杀人案的所有案情，只有刘明军知道。

事情正如刘明军警告的那样，清晨六点二十分，一个早起遛狗的中年妇女在翠湖边上发现了一具尸体。翠湖位于明城西边，是木槿公园山脚下的一处天然小湖。公园从七八年前开始就不收门票，成了大众早期遛狗锻炼的理想场所。

尸体是在距离公园九曲桥不远的地方被发现的。当时女人牵着狗，累了，就近找了把水泥长椅坐下来。椅子上那时已经坐了一个人。女人话多，说“你也起得蛮早的嘛”。见对方不回答，就侧头一望，立刻被吓得浑身哆嗦。

高毅等人赶到的时候，女人还在发抖。她愣愣地盯着湖水，不停地说，翠湖这个地方，她是永远也不会来了。

高毅走近椅子，看到椅子上的受害人是个四十多岁的男子。穿一件短夹克，西裤，没有戴帽子。他从里到外，被昨晚的大雨淋得全身浸湿。雨水此时还顺着他的发梢往下滴落。他的右耳处，用胶布贴着一块很小的正方形纱布。血迹从纱布中洩出，经过雨水浸湿后洩开变淡。高毅感到十分奇怪，凶手怎么会在要杀害受害人时，还有闲心给他包扎伤口？

在死者身上，除了耳朵被割下后留下的伤口外，再也没有其他刀伤。法医杨凌渊仔细检查后告诉高毅，受害人的死亡时间是三个小时之前，也就是今天凌晨五点左右。受害人身上没有任何伤口，因为他是中毒身亡。

高毅检查了死者的口袋，发现了一部手机和一个钱包。

他在钱包里翻了翻，有几张百元大钞和零散小票。在夹层中，他还发现了一张家庭合影。一男一女一个小孩。男子就是死者。接着，高毅在钱包里还发现了死者的身份证。也就在同时，手机响了起来，屏幕上有来电者的头像，正是照片中的女子。高毅接听起来，女子很着急，劈头就问：“你在哪里？！怎么打了那么多个电话也不接？！”

高毅自然不能通过电话告诉对方她的丈夫已被害。他只能表明自己身份，解释

说出了点事，并且询问了对方住址。死者妻子说出地址，和身份证上一字不差。高毅才说请你在家等待，我们马上就到。高毅话未说完，就看见在九曲桥上站着的刘明军，他身上斜跨着一个大帆布背包，身边站着孙立。

原来，刘明军昨天回家后，反反复复想了又想，觉得凶手这次复出，其实还是他的错。如果当年他不放弃，说不定已经抓住了凶手，就不会有现在的惨剧。因为当年放弃查案，这个案子就成了他无法治愈的心病，他在离开专案组之前，悄悄复印了所有卷宗。今天一早，他背着复印件赶来警局找高毅，遇到在那里熬夜干通宵的孙立。孙立也想加入这个案件侦破，刘明军前脚到，他后脚就主动开车带着他来到了案发现场。一路上，孙立问个不停，刘明军却一言不发。

高毅听完刘明军一席话，看着这名落魄自责的老警察，暗自唏嘘。孙立本来想赖着不走，企图像蹭饭一样蹭案子破，却接到画像师的电话，向他要监控录像照片，这才心怀不满地离开了。高毅带着刘明军，坐进自己的车，打开了他递过来的帆布书包。

帆布包十分沉重，高毅掂掂，至少五公斤。他打开包，拿出一摞用塑料绳捆绑的案宗，一共鼓鼓囊囊地装了六个文件袋。

案宗有现场照片、勘侦记录、相关人员谈话记录、和受害人有关的所有人员的查访记录，案件侦破进展报告……因为全是复印件，现场照片就都是黑白的，高毅却比看彩色照片更受冲击。黑白代表的是时光的折磨，是被害人的久未昭雪。照片中的被害人有的躺着，有的靠着墙……他们都闭着眼睛，胸口处一片血迹，痛苦无辜。

雨后的清晨，稍微带着清冽。车窗是打开的，整个世界都在这一秒肃穆安静了。高毅一张张翻看着，感觉到阵阵寒意直窜脊背。这些案件，聚拢凸显的是一个心理扭曲的灵魂。什么样的人，才会下此毒手？

“景城的受害人是刀伤致死？”高毅问。

刘明军点了点头问，“你们今早发现的那一名呢？”

“凶手用了毒药。”

“凶手改变了作案方式？”刘明军也感到奇怪。

“景城一案，当时弄得人心惶惶。这次会不会不是景城凶手作案，而是有人在模仿？”

“如果是模仿，那就应该也用刀行凶。当时这个案子，虽是人人皆知，但有一个细节，只有警方知道，从未公开。”

“什么细节？”

“香水的气味。”刘明军还是望着湖边案发现场的方向，回忆起那段压抑恐怖的五个月，“进行侦破的那几个月，我几乎每晚都会梦见凶手。最恶劣的是，凶手没有动机。若说有的话，就是炫耀他的自大。有些高智商的人，人格并不健全，为了发泄，走上歧路。”

高毅合上最后一页，问到：“刘总，你再说说那段录像，究竟是怎么回事？”他问的是昨天在网上被截住的那段视频。

“凶手写给我的那张让我退出案件调查的字条，是通过邮局寄到我原来的缉毒大队办公室的。大队的同事将信件转给了我。”

“这说明凶手知道你的来历，调查过你。”

刘明军点点头，“录像也是凶手寄给我的。不过，他没有将录像寄到缉毒大队或者专案组，而是寄到了我老母亲家。我父亲那时已经过世，母亲都快七十岁了，一个人住。录像上写的是我母亲的名字。还好，当时用的是老式的录像带，我母亲找不到录像机，没有看到里面的内容，而是交给了我，让我帮她看看是什么东西。”

“凶手这是在威胁。”

“还有，”刘明军说着，停了下来，从口袋里摸摸索索掏出一包烟，点燃一支深吸一口后才接着说，“他在录像中还有一个暗示。”

“什么暗示？”

“你现在方便看录像吗？”

“方便。”高毅拿出手机，找到存在里面的录像，点了播放。

刀尖、大波浪的烫发女子、残忍的切割场面……

“录像里的这个女孩是凶手谋杀的最后一个受害人。高毅，你看看那把刀。”刘明军说。

高毅将有刀的画面定格，看到在刀柄上，顺着刀把的走向，刻着一小排数字：097。

“097？这个数字有什么特殊含义？”高毅问。

“这是我儿子的学号。”刘明军看到九曲桥那边，两名警员正将长椅上的受害人抬走，“凶手用我的家人作为威胁，我……”

高毅深深地叹了一口气。

刘明军抹了一把脸：“现在，我那不争气的儿子被行了刑，母亲也早已离开了，我没什么牵挂了，也是我该还债的时候了。”

“刘总，”高毅说，“现在凶手重现，不是你的错。你尽力了。”

“呵，”刘明军苦笑着摇了摇头，“作为一名警察，儿子不争气，自己没骨气，